

苗栗縣政府教育處約聘人員徵才公告

一、人員區分：約聘人員

二、職稱：約聘人員

三、薪資：比照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各該主管機關專業輔導人員設

置辦法支給薪酬標準：

(一) 國內外大學畢業者，薪點 312，折合月薪金額 42,120 元起薪。

(二) 國內外研究院所畢業得有碩士學位者，薪點 328，折合月薪金額 44,280 元起薪。

四、聘用期間：自報到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期滿視平時考核、預算經費及業務需求等因素評估是否續聘。

五、名額：1 名。

六、性別：不拘。

七、工作地點：苗栗縣政府。

八、上網日期：113 年 6 月 26 日至 113 年 7 月 5 日

九、資格條件：具物理治療師證照或職能治療師證照且符合下列任一條件：

(一) 國內外大學畢業者。

(二) 國內外研究院所畢業得有碩士學位者。

十、工作項目：特殊教育專業團隊業務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十一、工作地址：苗栗市縣府路 100 號 5 樓教育處。

十二、甄選方式：意者請於 113 年 7 月 5 日(以郵戳為憑)前將以下

文件依序裝訂成冊，郵寄至苗栗縣政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吳先生收(360 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 100 號 5 樓)，並請於信封上註明「應徵約聘人員職缺」。

(一) 公務人員履歷表(請自苗栗縣政府網站-縣府消息-徵才公告下載，應貼相片，請務必詳細填寫，並親自簽名)。

(二) 最高學歷證件影本。

(三) 身分證正反兩面影本(請註明僅供身分查驗使用)。

(四) 物理治療師證照或職能治療師證照影本。

(五) 迴避任用具結書(請自苗栗縣政府-縣府消息-徵才公告下載)。

(六) 檢附相關工作資歷或證明。

十三、書面初審條件符合資格者，電話通知參加面試；經錄取者，

由本府人事處函文通知並依規定辦理聘用手續，資格不合或未

獲錄取者恕不退件、不另行通知。

十四、聯絡方式：037-559701 吳先生。